

济宁市兖州区城区新就业无房职工阶段性 住房租赁补贴公示

经审核：申请人赵风静，为1口人家庭，（申请人未婚）补贴标准为300元/月，补贴累计发放期限不超过36个月，且不超过房屋租赁期限。符合省住建厅、省财政厅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加快做好对新就业无房职工发放住房租赁补贴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鲁建住字〔2021〕3号）和兖州区《关于城区新就业无房职工阶段性住房租赁补贴申请等工作的通告》（济充建字〔2021〕58号）有关规定，为接受社会监督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3天（2025年10月26日——10月28日），经公示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视为具备发放租赁补贴申请条件，公示后进入补贴发放程序。

申请人具体情况：

赵风静，女，山东省冠县人，研究生学历，硕士学位，身份证号：371525*****045，2025年6月18日毕业于哈尔滨商业大学，2025年7月17日在济宁市兖州区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参加工作。

监督电话：0537-6565661

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10月26日



济宁市兖州区城区新就业无房职工阶段性 住房租赁补贴公示

经审核：申请人姚依彤，为1口人家庭，（申请人未婚）补贴标准为300元/月，补贴累计发放期限不超过36个月，且不超过房屋租赁期限。符合省住建厅、省财政厅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加快做好对新就业无房职工发放住房租赁补贴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鲁建住字〔2021〕3号）和兖州区《关于城区新就业无房职工阶段性住房租赁补贴申请等工作的通告》（济兖建字〔2021〕58号）有关规定，为接受社会监督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3天（2025年10月26日——10月28日），经公示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视为具备发放租赁补贴申请条件，公示后进入补贴发放程序。

申请人具体情况：

姚依彤，女，江苏泰州市人，研究生学历，硕士学位，身份证号：321282*****421，2023年6月14年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大学，2025年7月17日在济宁市兖州区财政绩效评价中心参加工作。

监督电话：0537-6565661

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10月26日

济宁市兖州区城区新就业无房职工阶段性 住房租赁补贴公示

经审核：申请人吴瑞娜，为1口人家庭，（申请人未婚）补贴标准为300元/月，补贴累计发放期限不超过36个月，且不超过房屋租赁期限。符合省住建厅、省财政厅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加快做好对新就业无房职工发放住房租赁补贴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鲁建住字〔2021〕3号）和兖州区《关于城区新就业无房职工阶段性住房租赁补贴申请等工作的通告》（济兖建字〔2021〕58号）有关规定，为接受社会监督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3天（2025年10月26日——10月28日），经公示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视为具备发放租赁补贴申请条件，公示后进入补贴发放程序。

申请人具体情况：

吴瑞娜，女，山东省济宁市人，本科学历，学士学位，身份证号：370832*****623，2025年6月10日毕业于山东财经大学，2025年8月6日在济宁市兖州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参加工作。

监督电话：0537-6565661

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10月26日



济宁市兖州区城区新就业无房职工阶段性 住房租赁补贴公示

经审核：申请人王宇瑞，为1口人家庭，（申请人未婚）补贴标准为300元/月，补贴累计发放期限不超过36个月，且不超过房屋租赁期限。符合省住建厅、省财政厅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加快做好对新就业无房职工发放住房租赁补贴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鲁建住字〔2021〕3号）和兖州区《关于城区新就业无房职工阶段性住房租赁补贴申请等工作的通告》（济兖建字〔2021〕58号）有关规定，为接受社会监督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3天（2025年10月26日——10月28日），经公示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视为具备发放租赁补贴申请条件，公示后进入补贴发放程序。

申请人具体情况：

王宇瑞，女，山东省邹城市人，本科学历，学士学位，身份证号：370883*****328，2025年6月12年毕业于临沂大学，2025年7月3日在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参加工作。

监督电话：0537-6565661

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10月26日

济宁市兖州区城区新就业无房职工阶段性 住房租赁补贴公示

经审核：申请人王永康，为1口人家庭，（申请人未婚）补贴标准为300元/月，补贴累计发放期限不超过36个月，且不超过房屋租赁期限。符合省住建厅、省财政厅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加快做好对新就业无房职工发放住房租赁补贴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鲁建住字〔2021〕3号）和兖州区《关于城区新就业无房职工阶段性住房租赁补贴申请等工作的通告》（济兖建字〔2021〕58号）有关规定，为接受社会监督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3天（2025年10月26日——10月28日），经公示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视为具备发放租赁补贴申请条件，公示后进入补贴发放程序。

申请人具体情况：

王永康，男，山东省泗水县人，研究生学历，硕士学位，身份证号：152122*****096，2025年6月12日毕业于南京财经大学，2025年7月25日在济宁市兖州区龙桥街道办事处参加工作。

监督电话：0537-6565661

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10月26日

